

证券代码：430037

证券简称：联飞翔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维持降层决定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被作出降层决定情况

全国股转公司公告降层调整决定日：2023年1月13日

预计降层调整生效日：2023年1月16日

调整前所属层级：创新层

预计调整后所属层级：基础层

截至2022年11月11日，公司已连续60个交易日（不含停牌日）股票每日收盘价低于每股面值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分层办法》）第十四条第九项的规定，创新层挂牌公司出现连续60个交易日，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情形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其调整至基础层。

2022年11月30日，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发布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[2022]373号），联飞翔因连续60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，触发《分层管理办法》第十四条第（九）项规定的降层情形，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，全国股转公司将自2022年12月8日起将公司调入基础层。

二、其他说明事项

2022年11月30日，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发布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[2022]373号）。

2022年12月5日，公司对于全国股转公司做出的降层决定存在异议，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，并于2022年12月7日披露了《关于已提出复核申请

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1）

2023年1月13日，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维持对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降层的决定》（【2023】1号），决定维持股转公告【2022】373号对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降层决定。

三、 风险提示

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维持对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降层的决定》（【2023】1号），公司将于2023年1月16日被正式调整至基础层。根据《分层办法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，公司存在自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并谨慎决策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维持对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降层的决定》（【2023】1号）

北京联飞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月13日